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
號2-3樓
承辦單位：社會教育科
承辦人：李俐萱
電話：07-7995678分機3092
傳真：07-7406590
電子信箱：augerin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社字第114027736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中華民國114年全國語文競賽實施要點 (61518002_11402773600A0C_ATT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中華民國114年全國語文競賽實施要點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臺中市政府114年5月22日府授教終字第1140144309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(全)、本市大專院校、原高雄市縣國立高中職、本市私立完全中學(全)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、中正國防幹部預備學校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附屬餐旅高級中等學校
副本：本局督學室(請轉國教輔導團)(含附件)、國小教育科(請轉原住民教育資源中心)(含附件)、社會教育科

